

汝州市公安局看护人员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汝财招标采购-2025-48

采 购 人：汝州市公安局

代理机构：河南君鑫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汝州市公安局看护人员服务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汝州市公安局看护人员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http://www.rzggzy.com>）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汝财招标采购-2025-48
- 2、采购项目名称：汝州市公安局看护人员服务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625000.00 元

最高限价：2625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 (元)
1	1	汝州市公安局看护人员服务项目	2625000.00	2625000.00	是	2625000.00， 其中小微企业 采购金额： 2625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采购看护人员服务（详见采购需求）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3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4 服务质量：合格，全面满足采购人要求
- 5.5 服务期：一年
- 5.6 招标范围：采购需求包含的所有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 5.7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一个标段
- 6、合同履行期限：一年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以来任意三个月的公司纳税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
- 3)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供应商为新成立企业，提供近三个月财务报表或其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6) 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各网站查询结果页面截图，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3】125 号文）。（查询时间应在招标公告发布之后）；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 2025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0 日, 每天上午 00:00 至 11: 59, 下午 12: 00 至 23: 59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河南省·汝州市) 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www.rzggzy.com>)

3. 方式: ①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河南省·汝州市) 注册入库。操作说明: <http://www.rzggzy.com/HNRZ/ServiceInteraction/indexMore.do?id=fdd6c8fc-bb0a-4c07-8715-d29609fc7a80>, 并办理‘数字证书 (CA)’; ②登录交易系统选择进入计划投标的项目,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gef 格式), 或者访问网站‘交易信息’找到并点开项目招标或采购公告, 下载电子招标采购文件 (gef 格式); ③电子招标文件 (gef 格式) 使用‘电子投标人工具箱’打开, 电子投标人工具箱的安装包下载和使用说明见网站‘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和‘系统操作指南’。

4. 售价: 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11 月 11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11 月 11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汝州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网址：www.rzggzy.com）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受理投诉监督管理部门：汝州市财政局

联系电话：0375-6862799

邮箱地址：rzcg406@163.com

联系地址：汝州市望嵩中路 116 号

2、供应商在主体诚信库中自行上传企业资质、业绩等证明材料，并自行承担真伪责任。供应商主体诚信库信息作为资格审查和评审依据，在中心网站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 ” 开标方式，供应商只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活动。

4、供应商应当在开标会议活动开始时间前，登录开标会议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 会议活动并进行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汝州市公安局

地址：汝州市丹阳东路 568 号

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方式：1351375791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君鑫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汝州市朝阳东路春禾国贸 1011 室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1563752792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1563752792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汝州市公安局 地址：汝州市丹阳东路 568 号 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方式：13513757916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君鑫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汝州市朝阳东路春禾国贸 1011 室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15637527925
1.1.4	项目名称	汝州市公安局看护人员服务项目
1.1.5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采购需求包含的所有内容及要求
1.3.2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划分一个标段；
1.3.3	服务期	一年
1.3.4	服务质量	合格，全面满足采购人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

		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以来任意三个月的公司纳税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 3)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供应商为新成立企业，提供近三个月财务报表或其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6) 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各网站查询结果页面截图，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3】125 号文）。（查询时间应在招标公告发布之后）；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 9. 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 10. 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 10. 2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u>10</u> 天前
1. 10. 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u>15</u> 天前
1. 11	偏离与分包	■不允许
2. 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人发出的澄清、修改、答疑或补充文件及图纸（如有）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u>15</u> 天前
2.3.1	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u>15</u> 天前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对投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补充、证明等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3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为： 2625000.00 元 供应商超出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3.3.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投标截止之日起）
3.4.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3.6.3	签字或盖章要求	1、供应商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供应商通过CA证书登录汝州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件下载”中查看。 3、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招标文件明示的方式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或其他人员需要电子版的签字盖章页应用签字盖章后的扫描件或手写签章。
4.1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人只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不用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2. 使用浏览器访问-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网址：www.rzggzy.com），第一步：点击网站首页右上角‘市场主体登录’，登录交易系统选择进入计划投标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下载当前项目或标段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壳文件）’；第三步：使用‘电子投标人工具箱’打开电子投标响应文

		件，编辑投标信息并导入投标文件，然后使用数字证书（CA）进行签章并固化，最后进入‘我要投标’页面，上传已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gef 格式），上传过程自动加密。3.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4.2.1	投标截止时间	<u>2025</u> 年 <u>11</u> 月 <u>11</u> 日上午 <u>08</u> 时 <u>30</u> 分(北京时间)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u>2025</u> 年 <u>11</u> 月 <u>11</u> 日上午 <u>08</u> 时 <u>30</u>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5.2	开标程序	1、宣布开标纪律。 2、按照电子投标文件到达交易系统的先后顺序进行开标。 3、开标时，首先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不超过 30 分钟）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本项目投标，退回其投标文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联系招标代理机构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公布，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

		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招标代理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5、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招标代理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公布。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6、开标结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专家的组建：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由经济、技术类专家 5 人组成。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 名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公示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汝州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www.rzggzy.com）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次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规定计取，由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代理公司一次性付清。
所属行业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注：本招标文件前后不符的，以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5 本招标项目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标段划分、服务期、地点、质量要求

- 1.3.1 本招标范围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2 本招标项目的标段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3 本招标项目的服务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4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规定，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根据第二章供应商须知“供应商资格要求”对投标人（供应商）会员诚信库信息等进行审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供应商资格审查指标有一项不合格即为未通过资格审查。

- 1.4.2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

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不组织踏勘项目现场，供应商可自行踏勘现场。

1.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1 偏离与分包

不允许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内容及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上发布《变更（澄清）公告》，不

再另行通知。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出的澄清，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上发布《变更（澄清）公告》，不再另行通知。如果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响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出的澄清，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授权委托书；
- （4）服务方案；
- （5）资格审查资料；
- （6）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
- （7）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8）投标承诺函；
- （9）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3.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要唯一，且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3.3 投标有效期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

标文件。

3.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交纳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6.2 电子投标（响应）文件（gef 格式）制作：使用浏览器访问-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网址：www.rzggzy.com），依次点击‘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和‘系统操作指南’，下载链接：

<http://www.rzggzy.com/HNRZ/ServiceInteraction/indexMore.do?id=fdd6c8fc-bb0a-4c07-8715-d29609fc7a80>。选择投标人工具箱下载并安装到本地，使用说明在‘系统操作指南’下载或工具箱安装完成后打开可以查看。

3.6.3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4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提交

4.1.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file 格式）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rzggzy.com/>）。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4.2.2 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公开开标，招标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5.1.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只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5.1.3 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开标时，首先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不超过 30 分钟）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本项目投标，退回其投标文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开标纪律；
- （2）按照电子投标文件到达交易系统的先后顺序进行开标；
- （3）开标时，首先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不超过 30 分钟）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本项目投标，退回其投标文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4）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联系招标代理机构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 （a）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 （b）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

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公布，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c)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招标代理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d) 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招标代理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公布。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

(e)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供应商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相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供应商或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供应商发起质疑。质疑回复内容确认后，供应商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供应商回复内容有异议的，经过几次回复仍不清楚的，需在监督下进行免提电话进行质疑。

评标时如因系统异常、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无法正常进行的，由技术人员排查解决，短时间无法解决的，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评标活动，待问题解决后继续评标。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供应商。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

7.4.2 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供应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获取融资渠道和方式。（详见河南省财政厅文件-豫财办【2020】33号文）（详见附件1）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 1: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初步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形式 评审 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	资格 评审 标准	供应商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3	响应 性评 审标 准	服务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服务质量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投标报价	不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其投标做无效标处理

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号令的规定，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供应商资格要求以及详细评审中涉及到资料须于开标前上传到会员诚信库系统，供应商可通过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对会员诚信库直接进行变更维护，变更信息提交即时生效。

1、中小企业应在投标文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

2、经评标委员会审查、评价，以评标价格的最低价者定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即：

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的最低价

其他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评标标准中价格分值

详细评审

一、投标报价（满分 20 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审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此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20%×100	20分
二、技术部分（满分60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综合管理方案	针对本项目制定综合管理服务方案，根据提供的综合管理方案运作清晰、各环节衔接高效有序、服务针对性强的，专家评委进行综合评定，酌情给分1-6分；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6分
组织机构方案	针对本项目制定组织机构方案，提供的组织机构方案岗位设置完善、人员管理职责分工清晰明确的，专家评委进行综合评定，酌情给分1-6分；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6分
安全生产管理方案	针对本项目提供安全生产管理方案，提供的安全生产管理方案安全责任明确，科学合理有效的，专家评委进行综合评定，酌情给分1-6分；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6分
看护服务方案	针对本项目制定看护服务方案，提供的看护服务方案详实有序、保密性高、科学合理、全面安全、可行性强的，专家评委进行综合评定，酌情给分1-6分；未提供此项得0分。	6分

过渡服务方案	针对本项目提供过渡服务方案，提供的过渡服务方案对履约进度计划明确，过渡接管科学高效和过渡服务措施可行性高的，专家评委进行综合评定，酌情给分1-6分；未提供此项得0分。	6分
应急预案	针对本项目制定全面的关于火情、停电、人员突发疾病等应急预案，应急预案详尽、合理、可操作性强、保障措施全面可靠的，专家评委进行综合评定，酌情给分1-6分；未提供此项得0分。	6分
沟通协调机制	针对本项目制定内部沟通协调机制、与采购单位的沟通协调机制等方案，沟通机制全面完善、反馈解决问题时效合理，沟通方式科学有效的，专家评委进行综合评定，酌情给分1-6分；未提供此项得0分。	6分
档案记录	针对本项目制定交接验收资料、突发事件记录、投诉与处理记录、其他管理与服务活动记录等管理方案，方案全面详实、合理可行、电子化程度高的，专家评委进行综合评定，酌情给分1-6分；未提供此项得0分。	6分
考核制度	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设置有内部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考评奖惩措施，岗位责任制度、考评、奖惩措施完善健全、合理可行、先进高效的，专家评委进行综合评定，酌情给分1-6分；未提供的得0分。	6分
人员培训方案	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制定包括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培训频率等内容的培训方案，方案完善健全、合理可行、且有针对性的，专家评委进行综合评定，酌情给分1-6分；未提供此项得0分。	6分
三、综合部分（满分20分）		
服务承诺	根据投标人做出的服务承诺进行对比，主要包括人员到位及不到位承诺、工作配合、提供优质服务、作出违约责任的承诺，由评委酌情给0-10分。	10分
项目经理（负责人）配备情况	拟派项目经理（负责人）具有5年（含）以上相关管理工作任职经验的得3分；3年（含）以上的得2分；1年（含）以上得1分；1年以下不得分。（须提供劳动合同及对应的任职经历证明材料及近1年内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作为得分依据）	3分
服务人员配备	拟派服务人员在满足采购需求前提下，服务人员为退伍军人的，每有1人得1分，最多得4分。（须提供劳动合同、退伍军人证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得分依据）	4分
类似业绩	提供一份2022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个得1分，最多得3分。 注：以诚信库中上传类似项目中标通知书、中标公示网页截图、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为准，标书内需附有类似项目业绩复印件，未上传扫描件及标书内未附复印件者不得分。	3分

1.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分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序并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总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报价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序；总评审得分与报价得分均相同的，按照综合部分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序。

2. 评审标准

见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

3. 评标程序

3.1 资格评审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 号令的规定，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注：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涉及资料须于开标前上传到会员诚信库系统，供应商可通过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对会员诚信库直接进行变更维护，变更信息提交即时生效。

3.2 初步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依据资格审查表规定的内容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做无效标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3.2.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3 详细评审

3.3.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详细评审内容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

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3.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3.3 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以全部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5 评标结果

3.5.1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5.2 评标结果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汝州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www.rzggzy.com）网站上发布，公示期限为一个工作日，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如有异议，可在中标公示期满后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废标条件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5、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模糊，无法辨认的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采购人最终签订合同为准)

(自行填写)

服务合同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二〇二 年 月

甲方（采购单位）：

经办人：

联系方式：

乙方（中标单位）：

经办人：

联系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_____（甲方）所需_____（项目名称）以_____（公开招标/单一来源/邀请招标/竞争性磋商/议标）方式进行采购确定_____（乙方名称）为乙方。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组成（如有）

1. ☐ 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
2. ☐ 投标文件或响应文件
3. ☐ 中标通知书
4. ☐ 乙方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澄清或承诺
5. ☐ 本合同附件
6. ☐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7. ☐ 相关附件、图纸及电子资料

二、合同金额

合同总额（人民币）：_____元 大写：_____元

合同总价包含本项目的所有服务内容的费用及含税价格。包括：_____。

如合同内容没有变更，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不变价。

三、服务内容及考核办法

一见附件

四、服务期限

自_____ (合同签订之日/项目完工之日)起____年。

五、支付方式

1. 合同生效后 5 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_____, 即 _____元人民币;

2. 从_____开始进入服务期, 剩余服务费用按_____(选择)_____(月/季度/半年/年)支付, 每_____(选择)_____(月/季度/半年/年)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_____%即元人民币。

3. 收款账户及开票信息

乙方收款账号信息如下:

开户名:

开户行:

账 号: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名 称:

税 号:

账 号:

开户行:

地址及电话:

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在服务期间, 甲方应指派专人配合乙方工作, 并为乙方履行合同提供必要的场地、资料、人员上的帮助, 保证项目的实施顺利。

(2) 在合同实施期间, 甲乙双方可就合同的未尽事宜签订补充协议, 但不得签订背离原合同实质内容的协议。

(3) 甲方有权对不称职的乙方人员要求乙方进行调整。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和甲方的要求, 向甲方移交与项目有关的技术资料。不得违反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的规定。

(2) 在合同实施期间，如甲方需变更合同或更改具体标准要求，则应在充分协商沟通的情况下签订补充合同，并合理增加或减少乙方费用。

(3) 乙方在由于客户或其他方原因终止合同的情况下，有权就已完成的工作收取款项，并且收取的金额能够补偿已发生成本和合理利润。

七、涉密保密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除双方另有约定，乙方对甲方所提供的所有相关资料、数据，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泄露，亦不得挪作他用，且保密责任不因合同的终止或解除而失效。如甲方提出要求，乙方须无条件与甲方签订保密协议。

八、违约与赔偿责任

1. 乙方服务质量不符合有关规定标准及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造成甲方损失的，可以根据损失程度向甲方赔偿。

2.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违约方应按本合同总价的 5% 支付违约金。

3. 如发生违约事件，守约方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时，应以书面方式通知违约方，内容包括违约事件、违约金、支付时间和方式等。双方因本合同所承担的赔偿责任均以合同总额为限。违约方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于 15 天内答复对方，并支付违约金。如双方不能就此达成一致意见，将按照本合同所规定的争议解决条款解决双方的纠纷，但任何一方不得采取非法手段或以损害本项目的方式实现违约金。

九、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可以免除相关合同责任，但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在 15 天之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细情况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和有效的证明文件。按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义务，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十、争议解决

1. 凡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可以向汝州市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2. 在进行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十一、送达

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至本合同下列约定的送达地址。

甲方地址: 省 市 区/县 路 号,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乙方地址: 省 市 区/县 路 号,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十二、其他

1. 本合同正本一式 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宜,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执行。

(以下无正文,为本合同签署页)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本合同签署页）

甲 方：

乙 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经办人：

经办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本合同正本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每份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副本两份，分别报相关主管部门备案。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特别说明：以下要求中，加※号项的为实质性要求，不满足实质性要求的，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一、预算金额：¥2625000.00 元

二、服务期限：一年

※三、服务团队要求(提供团队配置符合要求的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应结合项目管理范围，合理配置人手，提供服务团队人员不少于 50 人，负责协助市公安局等有关部门开展工作。投标人与看护人员应签定劳动合同、发放工资。（根据【2020】46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四条的规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人员配备具体要求

岗位 代码	岗位编 制数量 (人)	资格条件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其他条件	备注
001	45	男	18 周岁 以上，	大专 及以	不限	看护人员须通过体检及体测确 保能够胜任工作。体检标准参照	退役士 兵，学历

002	5	女	35 周岁以下	学历		《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特殊标准(试行)》。体测标准按照《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体能测评项目和标准》。	可放宽至高中（需具备退伍军人相关证明材料）
-----	---	---	---------	----	--	--	-----------------------

四、服务内容及标准

1、投标人应为看护服务人员提供所需的服装及装备支持，确保看护服务人员能够胜任工作；

2、看护服务人员应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道德情操和心理素质，纪律观念较强，能够保守工作秘密；

3、看护服务人员应自愿从事看护工作，具有忠诚、奉献、吃苦耐劳的精神，服从组织分配；

4、看护服务人员应具有岗位所需的专业或技能条件和工作能力，同时具有岗位所要求的身体条件，身心健康；

5、看护服务人员本人没有受过刑事处罚或者治安管理处罚、没有较为严重的个人不良信用记录、没有因违纪违规被开除辞退解聘记录；本人及家庭成员、近亲属没有被判处刑罚的；本人及家庭成员、近亲属没有参加非法组织、邪教组织或从事其他危害国家安全活动；本人能够通过考察政审且政审合格。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汝州市公安局看护人员服务项目

投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服务方案；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
-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八、投标承诺函；
- 九、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该项目。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规定，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 我单位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单位将受此约束。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电话：_____

地址：_____

年 月 日

（二）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服务期	
服务质量	
投标有效期	
备注：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
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名生效并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日期： 年 月 日

四、服务方案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

（格式自拟）

六、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专业	职称	职称证书 编号	拟在本项目 担任职务

注：本表可在不改变格式的情况下根据具体需要自行增减。
附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投标承诺函

致：_____（招标人）

本着认真、诚信、严谨的态度，我公司决定参加贵单位关于
____（项目名称）____的投标。我公司承诺如下：

一、在投标过程中，我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省、市规定，遵循招标文件的要求。

二、在报名及投标过程中，我公司保证按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备审资料合法、真实、有效。

三、报名通过后，我公司将认真组织参与本次招标活动。除不可抗力或法定情形外，保证不放弃本次投标，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开标会议。如若放弃投标，我公司愿意弥补招标活动损失，并接受相关部门处罚。

四、在投标过程中，我公司保证公平竞争，不与招标人、其它供应商、代理机构、评标专家等就本项目串通投标。

五、我公司如被确定为中标候选人，保证不出现违法放弃中标行为，违法放弃中标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

1、除不可抗力因素和招标人的责任等免责条件外，中标候选人拒绝按规定接受中标的；

2、除不可抗力因素和招标人的责任等免责条件外，中标人拒绝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的；

3、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违法放弃中标行为。

六、我公司如有第五条所述行为，愿意接受被认定为违法放弃中标，并接受

以下处罚：违法放弃中标的，交纳其投标报价与依序递补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差额作为对招标活动损失的补偿，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取消 2 至 5 年参加必须招标项目的投标资格。

七、我公司愿意配合相关部门关于本项目的调查，如有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

八、如果我公司对招标工作有询问、质疑、投诉，保证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进行，决不恶意投诉。

以上承诺为我公司真实意愿。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九、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提醒：如果投标供应商不是中小微企业，则不需要填《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特别说明：不符合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供应商不需要提供以上附件。